

2023 年度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

2023 年 1 月

第一部分：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在党委领导下履行职责、开展工作，应当把握政治方向、协调各方职能、统筹政法工作、建设政法队伍、督促依法履职、创造公正司法环境，带头依法依规办事，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保证宪法法律正确统一实施。主要职责任务是：

1、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察制度。

2、贯彻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决定，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地方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3、加强对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党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4、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

5、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

的实施工作。

6、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7、指导和推动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同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

8、落实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战略研究、法治中国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9、掌握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10、完成党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设置情况

委机关本级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内设职能科室有：办公室、政治部、研究室、政治安全科、执法监督科、督查督办科、宣传科、维护稳定科、综治工作科、专项行动科、基层社会治理科、平安创建科、防范邪教科、法治科、机关党委，代管信阳市法学会。

三、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委机关本级预算，无所属二级机构，公开的就是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收入总计 1,660.74 万元，支出总计 1,660.7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1.70 万元，增长 21.31%，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并落实相关工资政策，2023 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收入合计 1,660.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660.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支出合计 1,660.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2.34 万元，占 56.74%；项目支出 718.40 万元，占 43.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60.7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 0.0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291.70 万元，增长 21.31%，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并落实相关工资政策，2022 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60.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942.34 万元，占 56.74%；项目支出 718.40 万元，占 43.2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942.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844.84 万元，占 89.65%；公用经费支出 97.50 万元，占 10.3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6.5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与 2022 年预算相比同为 0.00 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需要。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6.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开展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与2022年预算相比同为0.00万元，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2022年、2023年均无购置公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2022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20.5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 2022 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不含人员经费）97.5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 2022 年预算增长 0.62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并落实相关工资政策，2022 年人员经费预算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1660.74万元，其中项目共5个，金额为718.4万元。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我单位2023年项目未纳入财政重点项目。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无使用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6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	1,494.60
其中：财政拨款	1,660.74	二、外交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75.5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	34.56
		十一、节能环保	0.00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0.00
		十四、交通运输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6.0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预备费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	0.00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60.74	本年支出合计	1,660.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660.74	支出总计	1,660.74

注：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660.74	1,660.74	1,660.74	1,66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2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660.74	1,660.74	1,660.74	1,66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2001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660.74	1,660.74	1,660.74	1,660.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2	56.02	56.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60.74	一、本年支出	1,660.74	1,660.74	1,660.74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6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4.60	1,494.60	1,494.6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1,660.74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7	75.57	75.57	0.00	0.00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 卫生健康支出	34.56	34.56	34.56	0.00	0.0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6.02	56.02	56.02	0.00	0.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 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1,660.74	支出合计	1,660.74	1,660.74	1,660.74	0.00	0.00

注：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02	56.02	56.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42.34	844.84	97.5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0	11.60	0.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23	24.2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1.76	261.7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6.58	136.5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4.53	244.53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0.00	16.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20.40	0.00	20.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20.50	0.00	20.5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6.71	0.00	6.71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8.39	0.00	8.39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50	0.00	2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4.69	74.6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88	0.8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4.56	34.56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6.02	56.02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注：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50	0.00	16.00	0.00	16.00	20.50

注： 1.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18.40	7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2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718.40	7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377.00	3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涉法涉诉司法救助金经费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两率”调查经费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综治中心工作人员工资经费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51.40	5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四舍五入尾数误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市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对全市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推进平安信阳、法治信阳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研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社会治理体系和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有关重大问题。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市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市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反暴恐工作。组织开展全市政法系统的调查研究和理论研究，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深化全市政法改革。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市县两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将开展专项斗争所需经费列入预算，保障做好案件线索排查、分析研判黑恶犯罪形势，督促政法机关依法履职，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等工作。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强度大，涉密内容多，去县乡督查任务重，经费欠缺严重。此项经费用于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活动，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社会稳定，改进信访工作，加强政法综治组织和队伍的建设，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推进我市平安河南建设。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60.74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660.74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942.34
	(2) 项目支出			71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leq 30\%$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年初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leq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 $\times 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 (调整) 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geq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 (单位) 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 (单位) 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管理制度

				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计划完成率	≥95%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95%	
	履职目标实现	平安信阳，法制信阳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加强社会治安工作，提升社会稳定性	提升	
	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信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涉法涉诉司法救助经费	150	150			资金使用高效合规	100%	救助人数	根据当年救助人数确定	对救助对象的救助成效	明显	直接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				
								救助及时率	10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100	100			资金使用高效合规	100%	建立扫黑除恶领导机构	市县两级	黑恶势力减少情况	黑恶势力显著减少	居民满意度	≥90%
								保障日常工作平稳有序高效	有效保障				

								进行						
								群众举报线索 核查及时率	100%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377	377			资金使用高 效合规	100%	加强综合治理 等工作经费支 出	≤377 万元	资金发挥高 效	满足政法委工 作的需求	群众满意度	≥90%	
								保障日常工作 平稳有序高效 进行	有效 保障	对社会治理 工作影响	达到维护社会 治安稳定的效 果			
	综治中心工作 人员工资经费	51.4	51.4			预算执行率	100%	临时人员数量	≤20 人	工资发放人 员覆盖率	100%	临时工作人 员满意度	≥90%	
								工资发放准确 率	100%					
									工资发放足额 率	100%				
									工资发放及时 率	100%				
	“两率”调查 经费	40	40			成本控制率	≤ 100%	委托第三方机 构数量	1家	调查成果利 用率	≥95%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开展调查活动 次数	4次					
									形成调查成果 数	4项				
									开展调查活动 及时率	100%				

